

公司代码：605286

公司简称：同力天启

江苏同力天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同力天启	605286	同力日升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亮	李振兴
电话	0511-85769561	0511-85769561
办公地址	江苏省丹阳市经济开发区贺家路55号	江苏省丹阳市经济开发区贺家路55号
电子信箱	zqb@jstljx.com	zqb@jstljx.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343,763,377.78	4,753,136,785.44	12.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59,989,556.31	2,149,039,425.28	0.5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58,920,945.14	1,122,017,331.81	-14.54
利润总额	41,958,177.12	226,344,512.15	-8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587,219.21	115,846,324.17	-8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837,918.50	112,957,345.06	-8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884,827.13	197,929,575.1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1	5.72	减少4.8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69	-82.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69	-82.61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12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李国平	境内自然人	34.89	58,614,360	0	质押	14,000,000
李腊琴	境内自然人	24.29	40,801,064	0	无	0
丹阳市日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4	5,945,505	0	无	0
李静	境内自然人	3.42	5,753,424	0	无	0
李铮	境内自然人	3.42	5,753,424	0	无	0
丹阳市合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94	4,931,523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0.71	1,192,220	0	无	0
陶新宝	境内自然人	0.42	698,300	0	无	0
王梓烨	境内自然人	0.35	587,800	0	无	0
深圳市华宝万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宝万盈资产鑫享	其他	0.30	510,000	0	无	0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李国平、李腊琴夫妇；实际控制人为李国平、李腊琴、李铮、李静；李铮、李静为李国平、李腊琴夫妇的子女；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为丹阳日升、丹阳合力；丹阳市日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发行后 3.54%股份，公司控股股东李国平、李腊琴分别持有丹阳日升 99%、1%股权；丹阳市合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发行后 2.94%股份，公司控股股东李国平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丹阳合力 13.75%份额。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业务发展战略由电站开发转让为主调整为电站开发自持运营为主。2022 至 2025 年度，公司新能源电站业务多采用共同开发投资建设、并网后出售项目公司股权的快速变现模式；随着电站项目如期交付和资本金规模积累，公司转向“建设+运营”双向发力，布局共享储能租赁、新能源发电运营业务，依托自持新能源资产获取长期稳定收益。

承德 500MW 风光储氢多能互补综合能源项目、承德共享储能二期 50MW/200MWh 已于 2026 年 4 月正式开工建设，上述项目均为全资自持运营项目，建设期内财务影响主要体现为在建工程增加，导致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规模上升而经营业绩同比大幅下滑。上述项目全容量并网后将由公司自持运营，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的收入结构、资产结构及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